

# 國立中興大學全民健康保險加(復)保申請表

編號：

單位		職稱		姓名					
				身分證字號					
<b>申請加(復)保眷屬</b>									
稱謂	姓名	出生			身分證字號	要保			加保原因
		年	月	日		年	月	日	
備註	一、新生兒辦理加保時請填正楷姓名；如欲申請有相片之IC卡者，須加填一張「請領健保IC卡申請表」(可選擇貼相片或不貼相片；如果選擇貼相片，則需另附2吋相片1張)。(於國外出生帶回國內欲加保之新生兒，須先入籍滿6個月始能辦理)								
	二、前曾參加過全民健康保險者， <b>連續出國時間達6個月以上</b> (未滿2年)可於 <b>出國前申請辦理停保者</b> ，於返國後須自返國當天，檢附護照影本(需含相片頁及所有蓋出入境日期戳章資料)，辦理復保手續。但 <b>返國復保後應屆滿3個月</b> ，始得再次辦理停保。								
	三、前曾參加過全民健康保險者，連續出國時間達2年以上遭戶政單位除籍者，於返國後，須先至戶政單位辦理恢復戶籍後，再行檢附復籍後之 <b>戶籍謄本及護照影本(需含相片頁及所有蓋出入境日期戳章資料)</b> ，自復籍日辦理加保手續。								
	四、設有戶籍的國人，不須等待6個月即可加保： 1、在國內出生的本國籍新生嬰兒，辦妥 <b>戶籍出生登記後，自出生日起加保繳費。</b> 2、有一定雇主的 <b>受雇者</b> ，自受雇之日起加保繳費。(非本國籍人士來台工作須備齊文件： <b>有照片護照正面影本、居留證正反面影本、應聘證明影本、主管機關核准工作證明影本及「請領健保IC卡申請表」附相片各1份</b> ) 3、戶籍遷出國外，但最近2年內曾有設籍且參加過健保者，自恢復戶籍之日起加保繳費。 4、因公派駐國外之政府機關人員與其配偶及子女。								
	五、非本國籍且在臺灣地區領有居留證明文件之非受僱者，自在臺灣地區 <b>實際居留滿6個月</b> 時參加健保。								

填表人：

簽章

年

月

日